

**村田集团**  
**供应链 CSR 采购指南**

**株式会社 村田制作所**  
**采购统括部**

**2022 年 9 月**  
**第 2 版**



## 目次

1. 前言 .....	2
2. 经营 理念 (社是) .....	3
3. 相关方针类 .....	4
(1) 村田集团 CSR 宪章 .....	4
(2) 关于人权与劳动的基本方针 .....	5
(3) EHS 防灾方针 .....	7
(4) 采购方针 .....	8
(5)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相应方针 .....	10
4. 要求供应商具备的基本态度 .....	11
5. 供应商行为规范 .....	13
(1) 劳工 .....	13
(2) 健康与安全 .....	15
(3) 环境 .....	17
(4) 道德伦理 .....	18
(5) 业务可持续计划 (BCP) .....	20
(6) 信息安全 .....	20
(7) 管理体制 .....	20
< 参考资料 > .....	23

## 1. 前言

由于近期企业活动全球化的迅猛发展，供应链正在前所未有的大范围内日趋复杂化。因此也要求企业开展举措，对包括利益相关方在内的整条供应链的法律法规遵守情况、尊重人权、地球环境保护、劳动安全、信息管理等负责，而这些举措的成果也开始直接关系到企业的社会价值。

基于这样的认知，村田希望通过事业活动以及 ESG（环境、社会、企业治理）方面的举措，去创造社会价值与经济价值的良性循环，实现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以此践行经营理念（社是）中所提出的“贡献文化发展”。

作为采购方面的具体举措，我们于 2020 年制定了“村田集团供应链 CSR 采购指南”，并请求供应商理解本指南的主旨，践行遵守各要求项目所需的行动和活动。然而，为了应对近年来有关可持续采购的国际标准以及客户的新要求，本次我们对本指南做了修订。

请各位供应商遵守村田的 CSR 采购方针和要求，并将其部署到供应商的供应链中。此外，我们认为，本指南中的各要求项目是与本公司进行交易时的重要事项，我们会通过供应商自我评估以及直接造访供应商的形式，定期确认举措执行情况。

为了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社会，村田今后也将继续以共存共荣为宗旨，践行与供应商的细致交流，为履行整条供应链的社会责任而努力。烦请各位继续给予理解与协助。

株式会社村田制作所  
采购统括部长

## 2. 经营 理念 (社是)

村田的经营理念是由创始人村田昭在 1954 年制定的。自那时起，世界、科技发生着日新月异的变化，但我们的经营理念一直未曾改变。所有员工都将它铭记于心，运用到每一天的工作中。

### 经营理念

磨砺精湛技术

实践科学管理

供应独特产品

贡献文化发展

积聚信誉为本

谋求企业繁荣

彼此互助互惠

至诚感谢合作

同心同德经营

## 3. 相关方针类

### (1) 村田集团 CSR 宪章

#### ① 企业管理

为了使村田成为社会开放的存在,成为一家值得信赖和尊敬的企业,我们将尽到向社会履行说明的责任,提高经营透明度。

- a. 促进客户、员工、股东和投资者、供应商、地区社会、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的沟通。
- b. 提高经营透明度、监察的实效性,同时强化内部控制体系。

#### ② 人权与劳动

我们尊重每一个人的人权和尊严。

- a. 严禁强迫劳动,所有工作不雇用童工。
- b. 保证法律规定的劳动时间、假日、休假、工资,禁止因年龄、残疾、民族、性别、婚姻状况、国籍、政治面貌、种族、宗教、性取向、性别认同、工会成员身份等任何理由而歧视劳工,禁止任何非人道主义的行为。
- c. 遵守各国的法律,尊重工会等组织争取的权利,促进与工会的自由交流。

#### ③ 安全卫生

我们力求通过保证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和对员工进行健康管理,来提高产品与服务的品质,并提高员工对伦理道德的意识。

- a. 确保工作环境的安全与卫生、为保证舒适的环境进行管理。如果发生了工伤或疫情等突发(紧急)事件,及时把握情况、并制订应急对策等,迅速作出适当的措施。
- b. 为了防止事故或健康障碍的发生,包括生产设备以及机器在内的所有机械装备采取安全措施。
- c. 针对对身体产生负荷担的工作,经常调查情况、进行适当的管理。
- d. 确保福利设施(宿舍、食堂等)的安全及卫生状态。

#### ④ 环境保护

我们力求在开展企业活动的过程中,尽量防止对社会、环境、自然资源产生不良的影响,以实现可以健康放心生活的社会环境。

- a. 遵守法律法规,向有关机构申请并取得所有环境保护方面必要的认证,同时公布或报告相关信息。
- b. 遵守指定的化学物质、排水、污泥、排气等相关管理法令,制定自主基准力求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村田自主设定目标,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适当监管废弃物排放。
- c. 构筑并运营推进环保活动的管理系统(PDCA)

#### ⑤ 公平交易与伦理

为了尽到社会责任,成为得到社会信赖的企业,我们力求达到最高的伦理水平。

- a. 在一切经营活动中禁止恐吓、侵占的行为，不进行包括贿赂等不正当利益的提供和收取在内的贪污腐败行为。
- b. 禁止滥用优势地位，妨碍公平·透明·自由的竞争。
- c. 向利益相关方积极提供和披露信息。准确记录顾及商业活动、劳动、劳工、健康与安全和环境习惯做法相关的信息，并按照相关的法律要求，向所有相关方公开这些信息，不得伪造或弄虚作假。
- d. 尊重及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 e. 避免我们个人利益和公司利益发生冲突或冲突的行为。
- f. 为了预防不正当行为对员工进行教育、培训，有关不正当行为的举报、建立为通报者保密和迅速对应不正当行为的制度。
- g. 自主开展贡献于国际社会、地区社会发展的活动。
- h. 对于给社会秩序和企业的健康发展带来不良影响的反社会势力，不对其进行任何交易、援助及其他的支持行为。
- i. 关于产品所含有的矿物，我们努力使供应链透明化并负责任地进行矿物的采购工作。

### ⑥ 管理体制

为了遵守此 CSR 宪章，我们建立管理体制并不断对其进行完善。

- a. 将根据宪章的精神，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客户的要求。
- b. 明确在执行本宪章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制定尽可能减少风险的制度并不断完善。

## (2) 关于人权与劳动的基本方针

作为所有在村田工作的人员都需要遵守的规则，我们（株式会社村田制作所以及村田制作所集团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村田”）制定了“CSR 宪章”。其中指出，尊重人权既是普遍性课题，也是我们业务中的重要课题，更是开展可持续企业活动的社会责任之一，为此制定本方针。

### ① 尊重基本人权

- a. 我们尊重国际公认的标准以及我们开展业务的各国、各地区的法律法规、文化、宗教、习惯以及历史，并基于此尊重每一位村田员工的基本人权，维护人权，决不侵犯人权。
- b. 村田尊重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劳工组织（ILO）的劳动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联合国全球契约中的两项人权原则与四项劳动原则、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OECD 多国籍企业行动指针、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以及 The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RBA）的行动规范。

### ② 禁止歧视与骚扰

- a. 在录用、工资标准、晋升、报酬以及接受教育训练等雇佣惯例中，村田会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歧视，以及伤害员工个人尊严的非人道行为。
- b. 村田坚决杜绝因如下因素而进行歧视以及造成不愉快并且伤害员工个人尊严的非人道行为：人种、肤色、年龄、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和性别表现、民族、国籍、有无残疾、是否怀孕、宗教信仰、

所属政党、是否为工会成员、有无参军经验、受保护的遗传信息，或目前及过去的婚姻状况和有无育儿等。举例来说，不得对工人实施暴力、基于性别的暴力、坚决杜绝权力骚扰、性骚扰、性虐待、体罚、精神或肉体压迫、霸凌、公开羞辱、言语虐待。

- c. 仅限因遵纪守法、确保职场安全卫生或维持员工健康而确有需要的情况下，村田方可以所需最小限度的范围和方式，对上述可能成为歧视理由的事项进行调查、检查或确认。此外，不应强迫工人或潜在工人接受可能带有歧视性目的的医学检查（包括怀孕或童贞检查或 HIV 检查）或体检。
- d. 对于通过相关调查、检查或确认所获得的个人信息（例如：怀孕、B 型肝炎、HIV），村田将进行严格的管理，绝不将其用于本来目的之外的任何其他目的。

### ③ 禁止强制劳动

- a. 村田禁止在业务活动中出现任何形式的强制员工劳动的情况。
- b. 村田保证在村田从事业务活动的包含加班劳动在内的劳动均为员工的自愿劳动，绝不允许管理层让员工从事违反其意愿的强制劳动。
- c. 为避免发生强制劳动，村田在签订劳动合同时采取如下措施。
  - 使用员工的母语或其能够理解的语言签订劳动合同。
  - 对于公共机构所发行的可确认员工本人身份的文件和就业资格确认文书，仅在签订劳动合同时，以所需最小限度的范围和方式进行确认，绝不要求员工交出或抵押原件。
  - 不以任何形式和名目收取手续费、保证金等金钱，也不收取任何押金。如果发现工人支付过任何上述费用，应将该费用返还给工人。
  - 外籍劳工必须在离开原籍国之前收到雇佣协议，并且在其到达接收国后，雇佣协议中不允许有替代或变更，除非这些变更是为了符合当地法律并提供平等或更好的条款。
  - 工人可自由地随时离职或终止其雇佣关系，如按照工人合同给予合理通知，则不必支付任何罚款。

### ④ 禁止童工，限制未成年劳工的就业

- a. 在村田的业务活动中，村田禁止一切形式的童工。这里所说的“儿童”，是指未达到以下条件，诸如满 15 岁，或其所在的国家或地区完成义务教育的年龄，或其所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可就业年龄之中最大年龄。
- b. 村田禁止未满 18 岁的劳工（以下称之为“未成年劳工”）在夜间和节假日从事劳动，并禁止其从事可能危及健康或安全的劳动。
- c. 村田作为管理者，绝不雇佣和使用童工，并且绝不允许未成年劳工从事第一项中所禁止的劳动。
- d. 为避免出现违反前三项规定的事态，村田在签订劳务合同时，会根据政府机构所发行的文书来确认本人的年龄。
- e. 村田 应通过合理维护学生工记录、对提供学生工的教育合作伙伴进行严格的尽职调查，并根据法律法规保护学生工权利，以确保对学生工进行适当的管理。如当地法律未作规定，学生工、实习工和学徒工的工资应至少达到履行同等或类似岗位的 初级工人的工资水平。

### ⑤ 尊重劳动团体的权利

- a. 依据国际公认的标准以及村田开展业务活动的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村田尊重工人加入工会的自由和工会集体谈判权，绝不对其进行干涉。
- b. 村田尊重工会的运营，基于相互信赖进行开放的集体谈判，遵循当地的劳动习惯，通过真挚而具有建设性的谈判，共同致力解决问题。
- c. 村田不会以员工加入工会、请求集体谈判、参加集体谈判等劳工行使团结权或集体谈判权为由，针对员工的劳动条件给予歧视、报复、骚扰等一切不利待遇。

### ⑥ 确保适宜的劳动条件

- a. 村田根据开展业务活动的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按照国际公认的标准，正确遵守劳动时间、休息日、休假、工资等相关劳动条件。在国际公认的标准与村田所开展业务活动的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之间存在矛盾的情况下，村田更加倾向于尊重国际公认的标准，并努力探讨其方法。应按高于正常小时工资的标准向工人支付加班报酬。
- b. 村田建立可靠的劳动时间管理系统，并据此正确记录劳动时间和休息日，同时制定适宜的劳动时间管理规则，以免劳动时间管理工作出现疏漏。
- c. 村田以各位员工的母语或其可理解的语言向员工出具收入明细，并按照上述(1)和(2)中所正确规定的日期向员工支付正确计算出的工资金额，不得擅自进行任何不正当的扣除。
- d. 如果村田所开展业务活动的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中有关于最低工资的规定，则村田依据前款规定所支付的工资必须保证超过该最低工资标准。

### ⑦ 人权尽职调查

- a. 为执行本方针，村田另行制定了《人权与劳动相关基本方针的管理手册》，切实执行，并根据需要进行修订和改善。
- b. 村田将定期性、持续性地对董事、管理人员和员工开展适宜的教育并确认情况，以便更好地理解 and 有效地实施人权尽职调查。
- c. 如发现违反本方针的事态，村田将迅速采取适宜的改正措施。

### ⑧ 对商业合作伙伴的支援

- a. 村田通过村田的供应链，要求商业合作伙伴也致力实现此方针受到尊重的社会环境，并给予其相应的支援。

## (3) EHS 防灾方针

村田制作所集团为贯彻实践公司的经营理念，全公司集团致力于推进减轻环境负荷（E）、确保健康、安全（H、S），以及防灾活动的相关举措。

- ①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与相关团体等协商同意的事项
- ②通过村田制作所集团的企业活动在如下各方面做出不懈的努力

- a. 减轻环境负荷
  - 减轻业务相关的环境负荷
  - 防止环境污染
- b. 确保健康、安全
  - 消除劳动灾害
  - 打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 c. 推进防灾活动
  - 根除火灾
  - 尽可能降低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

③努力构建并持续改善 EHS 防灾管理系统

④将此方针公布于公司内外

## (4) 采购方针

村田基于经营理念，致力于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做贡献。基于这一理念，我们根据“采购基本方针”和“采购行动指针”构成的“采购方针”开展活动。通过基于“采购方针”的行动，目标是与供应商之间建立牢固的合作伙伴关系，并从长期着眼建立协作关系，通过整个供应链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而努力。

### 采购基本方针

村田将根据以下基本方针进行采购活动。

#### ① 遵法

遵守法令、规则、公司规定，按照社会伦理执行业务。

#### ② 公正

在全球广开门户，谋求交易机会均等。

#### ③ 公平、诚实

力争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信赖关系和协作关系，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伙伴关系。

#### ④ 社会责任

通过采购活动，履行人权、环境等社会责任。

### 采购行动指针

**① 遵守法令、社会规范**

遵守采购活动所在国家、地区适用的法令、社会规范以及 RBA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行动规范。

**② 推进健全的业务经营**

为了进行持续的交易，与供应商建立相互合作与信赖关系，推进健全、光明正大的采购活动。同时，公开采购方针的适当信息。

**③ 重视品质、交货期、稳定的供应**

为了及时向客户提供品质更好的产品，我们要求供应商遵守规定的品质和交货期，提供稳定的供应。

**④ 强化应对需求变化的能力**

在需求瞬息万变的电子行业，我们需要始终敏锐地应对客户的要求。本集团将构建能够灵活应对这些需求变化的采购体制。

**⑤ 构建供应链 BCP**

为了能够持续地向客户供应产品，防范灾害和意外事态，我们将建立整个供应链的对应体制。

**⑥ 考虑环境的部件采购**

我们将开展有助于减少地球环境负荷的采购活动。

将推进对环境负荷少的部件的优先采购、对积极致力于环境关怀等的供应商的优先采购 (绿色采购)。

**⑦ 遵守信息安全规则**

切实管理、保护交易过程中获知的机密信息、个人信息。

**⑧ 尊重人权和关心劳动环境**

在采购活动中尊重人权相关的国际标准，并关心供应商的劳动环境。

**⑨ 维持健全的交易关系**

除采购活动所在的国家与地区适用的法令、社会与商业习惯通常明确允许的以外，不接受设宴招待、授受金钱及贵重物品等好处。我们设置有咨询窗口，发现本公司采购活动中存在违规等行为或有可能违规时，可以进行咨询。

**⑩ 推进负责的矿产采购**

关于部件中含有的矿物的采购，我们提出相应的方针，并将积极采取措施。推进公司内部管理体制的确立和实践、对供应链的调查和尽职评估、只从符合 RMAP 的冶炼厂采购等旨在“实现交付产品无纠纷”的活动。

## (5)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相应方针

- ① 根据村田制作所 CSR 宪章，作为 CSR 采购活动的一环采取措施
- ② 针对本公司产品中所含对象矿物，参照“OECD Due Diligence Guidance”构建管理机制
- ③ 通过灵活运用上述机制，继续努力使用风险较小的部件材料，负责任地采购本公司使用的矿物，在金/锡/钽/钨/钴/云母等本公司矿物供应链中防止向武装势力提供资金、保护人权、推进公正交易等此外，不从纷争地区及高风险（CAHRAs）纠纷、人权侵害等符合 AnnexII 风险※的企业进行采购
- ④ 密切与行业团体合作，本着诚意进行基于行业标准的合理高效的调查
- ⑤ 通过供应链获取的矿物的信息要尽快与合作伙伴企业共享

### ※AnnexII 风险

- 矿产开采、运输、交易相关的人权侵害（雇佣童工等
- 对非政府武装集团的直接或间接援助
- 官方或民间保安队的不法行为（监护费）
- 行贿受贿和冒充矿物原产地
- 洗钱
- 不支付对政府的税金、手续费、开采权费（逃税）

## 4. 要求供应商具备的基本态度

随着本公司全球化业务的开展，不仅本公司，包括供应商在内的供应链也需要肩负起相应的社会责任。因此，我公司希望供应商能够做到如下几点。

### ① 遵守法令、社会规范

请遵守与供应商业务相关的所有法令和社会规范，以及 RBA (Responsibility Business Alliance) 行动规范。

### ② 推进健全的业务经营

为了进行持续的交易，建立相互合作与信赖关系，要求供应商推进健全、光明正大的业务经营。另外，要求供应商向本公司公开其经营方针和经营状况（包括财务状况）的适当信息。

### ③ 重视品质、交货期、稳定的供应

为了及时向客户提供品质更好的产品，本公司十分重视品质和交货期。因此，我们寻求与能够遵守规定的品质和交货期、提供稳定供应的供应商的交易。

### ④ 强化应对需求变化的能力

在需求瞬息万变的电子行业，我们需要始终敏锐地应对客户的要求。要求供应商也构建能够灵活应对这些需求变化的体制。

### ⑤ 构建供应链 BCP

为了防范灾害和意外事态，在包括供应商在内的整个供应链共享信息，实现稳定的供应，我们要构建能够采取持续应对措施的体制，要求供应商对此予以协助。

### ⑥ 考虑环境的产品供应

本公司将开展有助于减少地球环境负荷的采购活动。

我们将推进积极采用不含有害化学物质的部件、有助于减少环境负荷的绿色采购。要求供应商也提供环保的产品。

### ⑦ 增强有助于产品开发的技术力量

电子行业的技术革新速度非常快，有没有最先进的技术力量是企业竞争力的源泉。要求供应商持续提高技术能力，推进技术革新。

### ⑧ 构建并遵守信息安全

要求供应商切实管理、保护获知的机密信息、个人信息。

**⑨ 尊重人权和关心劳动环境**

要求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尊重人权相关的国际标准，同时也要关心劳动环境。

**⑩ 维持健全的交易关系**

除采购活动所在的国家与地区适用的法令、社会与商业习惯通常明确允许的以外，要求供应商不进行设宴招待、授受金钱及贵重物品等。请讨论设置和使用咨询窗口，以便在发现采购活动中存在违规等行为或有可能违规时可以进行咨询。

**⑪ 推进负责任的矿产采购**

关于部件中含有的矿物的采购，本公司提出了相应的方针并积极采取措施。

要求供应商理解本公司的方针，推进相应方针的制定、公司内部管理体制的确立和实践、对供应链的调查和尽职评估、只从符合 RMAP 的冶炼厂采购等旨在“实现交付产品无纠纷”的活动。

## 5. 供应商行为规范

本规范以践行 CSR 采购为宗旨,根据村田的相关方针及 RBA 行为规范进行制定。要实现这一目标,仅靠村田一己之力是不够的,离不开包括供应商在内的整条供应链的共同努力。请各位供应商理解我们制定本规范的初衷,遵守本规范,并将其部署、推广至供应链中。

此外,烦请知悉,如我方发现涉及本规范的重大违反事项,并且未能在相应期间内得到纠正,则可能会影响到今后的交易。

### (1) 劳工

为了赢得国际社会的理解,企业应为劳工的人权提供支援,让他们感受到做人的尊严以及来自企业的敬意。这适用于所有劳工,包括临时工、移民劳工、学生工、合同工、直接聘用或其他就业形式的劳工。此外,我们期待企业不仅要遵守法律法规,还要尊重工人的人权,具体可参照重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劳工组织(ILO)的劳动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联合国全球契约中的两项人权原则与四项劳动原则、联合国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跨国公司行动指南、废除女性歧视条约等国际人权标准。

劳工标准为:

#### ① 自由择业

- 不得雇佣被强迫、受束缚(包括债务束缚)或受契约约束的劳工、非自愿或剥削性质的狱中劳工、奴隶或贩卖人口。这包括不得以威胁、暴力、胁迫、诱拐或欺诈等手段运输、窝藏、招聘、转移或接收人员。
- 对于工人在工厂内的行动自由及进出公司提供的工人宿舍或生活区等场所(若适用),不应设立不合理的限制。
- 作为雇佣流程的一部分,必须以工人的母语向所有工人提供书面的雇佣协议,其中包括对雇佣的条款和条件的说明。
- 外籍劳工必须在离开原籍国之前收到雇佣协议,并且在其到达接收国后,雇佣协议中不允许有替代或变更,除非这些变更是为了符合当地法律并提供平等或更好的条款。
- 所有工作均须出于自愿,工人可自由地随时离职或终止其雇佣关系,如按照工人合同给予合理通知,则不必支付任何罚款。
- 雇主、代理和子代理不得持有或以其他方式销毁、隐藏或没收身份证或移民文件,例如,政府签发的身份证明、护照或工作许可。
- 只有法律要求时,雇主才可持有此类文件。在这种情况下,任何时候都不得拒绝工人访问其文件。
- 工人无需为其受雇而向雇主的代理或子代理支付招聘费或其他相关费用。

如果发现工人支付过任何上述费用,应将该费用返还给工人。

**② 若年労働者**

- 在生产的任何阶段均不得使用童工。术语“儿童”是指任何未满 15 岁、或低于完成义务教育年龄，或低于该国/地区的最小就业年龄（以这三者中最大者为准）的任何人。
- 应实施适当的机制，以核实工人的年龄。支持遵守所有法律和法规的、合法利用工作场所的学习计划。
- 不满 18 岁的工人（未成年的工人）不得从事可能危及其健康或安全的工作，包括夜班和加班。
- 供应商应通过合理维护学生工记录、对提供学生工的教育合作伙伴进行严格的尽职调查，并根据法律法规保护学生工权利，以确保对学生工进行适当的管理。
- 供应商应向所有学生工提供适当的支持和培训。如当地法律未作规定，学生工、实习工和学徒工的工资应至少达到履行同等或类似岗位的初级工人的工资水平。如果发现童工，将提供协助/补救措施。

**③ 工作时间**

- 商业实践研究表明，工人过劳与生产力下降、人员流动性升高、伤病人数增加等情况明显相关。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当地法律规定的最长时间。
- 而且，除非紧急或异常情况，每周的工作时间包括加班不应超过 60 小时。所有加班都必须是自愿行为。
- 工人每七天应至少休息一天
- 此外，还应在考虑到国际标准的基础上，致力发展扼制长时间劳动的制度，营造好的职场风气。

**④ 工资和福利**

- 向工人支付的薪酬应符合所有适用的工资法律，包括有关最低工资、加班时间和法定福利在内的各项法律。根据当地法律，应按高于正常小时工资的标准向工人支付加班报酬。
- 禁止将扣减工资作为一种纪律处罚措施。
- 每个记薪周期，应及时向工人提供清晰易懂的工资单，该工资单应包含足够信息以能够核算付出的劳动所得的报酬是否准确。
- 使用临时工、派遣工和外包工必须符合当地法律限制。

**⑤ 人道待遇**

- 不得对工人实施暴力、基于性别的暴力、性骚扰、性虐待、体罚、精神或肉体胁迫、霸凌、公开羞辱或言语侮辱等严苛的非人道行为；亦不得威胁要实施任何此类行为。应清楚制定支持这些要求的纪律政策和规程，并传达给工人。

**⑥ 不歧视/不骚扰**

- 供应商应承诺提供不受骚扰及非法歧视的工作场所。公司不得因人种、肤色、年龄、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和性别表现、种族或民族、残疾、怀孕、宗教信仰、政治派别、社团成员身份、服军役状况、受保护的遗传信息或婚姻状况等在招聘和雇佣过程中（如工资、晋升、奖励和培训机会等）歧视或骚扰工人。

- 应向工人提供合理的宗教活动场所。此外，不应强迫工人或潜在工人接受可能带有歧视性目的的医学检查（包括怀孕或童贞检查）或体检。这是根据国际劳工组织（ILO）的歧视（就业和职业）公约（第 111 号）起草的。

### ⑦ 自由结社

- 根据当地法律，参与者应尊重所有工人自愿组建和加入工会、进行集体谈判与和平集会以及拒绝参加此等活动的权利。
- 工人和/或其代表应能与管理层就工作条件和管理实践公开交流沟通并表达看法和疑虑，而无需担心会受到歧视、报复、威胁或骚扰。

## (2) 健康与安全

供应商应了解，除了有助于减少与工作相关的伤害与疾病外，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还可以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有利于促进生产、提高工人留存率并提升工人士气。参与者还应了解持续的工人投入和教育对于发现和解决工作场所中的健康与安全问题的至关重要。

本准则在起草时参考了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45001 和《ILO 职业安全与健康指南》等公认的管理体系，这些资料亦可作为附加信息的有用来源。

健康与安全标准为：

### ① 职业安全

- 应采用分级控制原则，识别、评估和减少工人可能遇到的潜在的健康和安全危险（化工、电器和其他能源、火灾、车辆及坠落危险等），该原则包括消除危险、替代工艺或材料、通过适当的设计进行控制、实施工程和管理控制措施、预防性维护和安全的工作程序（包括闭锁/停工），以及提供持续的职业健康和安全培训。
- 如果通过上述方式无法有效地控制危险，应为工人提供适当的、保养良好的个人防护用品以及关于上述危险可能导致的风险的教育资料。
- 此外，还必须采取适当的措施，避免让孕妇和哺乳期妇女接触高危工作环境，消除或降低工作场所带给孕妇/哺乳期妇女健康与安全方面的风险（包括与其工作任务相关的风险），同时为哺乳期妇女提供适当的设施。

### ② 应急准备

- 潜在的紧急情况与事件要加以识别及评估，要实施应急计划和响应规程来最大程度地减少其影响，包括应急报告、工人通知和撤离规程、工人培训和演练。紧急演练必须至少每年进行一次，或按照当地法律的规定（以较严格的为准）进行。应急计划还应该包括适当的火灾探测和灭火设备、畅通无阻的离开通道、充足的出口设施、应急人员的联系信息和恢复计划。此类预案和规程应尽可能地减少对生命、环境和财产的损害。

**③ 工伤和疾病**

- 应制定程序和体系以预防、管理、跟踪和报告工伤和疾病，包括以下规定：鼓励工人报告，对工伤和疾病案例进行分类和记录，提供必要的医疗服务，调查案例并采取纠正措施以消除其事故源头，帮助工人重返工作。

**④ 工业卫生**

- 根据分级控制原则，应当识别、评估并控制化学、生物及物理等因素给工人带来的危险。
- 如果发现了任何潜在的危险，参与者应寻找机会消除和/或减少潜在的危险。如果消除或减少危险不可行，则要通过适当的设计、工程和管理控制措施来控制潜在的危险。当无法通过这些措施充分控制危险时，应为工人免费配备并让其使用适当的、保养良好的个人防护用品。防护计划应持续存在并包含与这些危险有关的风险教育材料。

**⑤ 强体力型工作**

- 应当识别、评估和控制工人从事强体力型工作给工人带来的影响，包括人工搬运/装卸材料和重复搬举重物、长时间站立以及高度重复或强力的装配工作。

**⑥ 机器安全防护**

- 应当对生产机械和其他机械进行安全危险评估。应当对可能对工人造成伤害的机械装配物理防护装置、联锁装置和屏障，并正确地进行维护。

**⑦ 公共卫生、饮食和住宿**

- 应向工人提供干净的洗手间设施、饮用水和卫生的食品配制、存储和用餐设施。
- 供应商或劳工代理机构提供的工人宿舍应保持洁净安全，并提供适当的紧急出口、洗浴热水、充足的光热和通风、用于存放个人和贵重物品的独立安全柜，以及出入方便的合理私人空间。

**⑧ 健康与安全沟通**

- 供应商应为工人提供工作场所的健康与安全信息，并为工人提供以工人母语或工人可以理解的语言进行的培训，使其正确认知其所接触的工作场所危险标识语，包括但不限于机械、电器、化学、火灾和物理性危害。应在工厂清楚地张贴健康与安全的相关信息，或在工人能看到的显眼位置。
- 应在工作开始之前为工人提供岗前培训并在工作后定期对工人进行培训。
- 应鼓励工人提出任何健康和安全问题，而无需担心遭到打击报复。

**⑨ 员工健康管理**

- 供应商应对所有员工进行合理的健康管理。  
所谓合理的健康管理，是指至少要执行法定的健康检查等，以期尽早发现、预防疾病。此外还要注意防止因工作强度过大而给员工造成健康障碍，呵护员工的心理健康。

### (3) 环境

供应商应认识到环境责任是生产世界一流产品的重要部分。参与者应在其生产经营中，发现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并尽量减少对社区、环境和自然资源的不利影响，同时保障公众的健康和安全。本准则在起草时参考了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14001 和《生态管理与审核体系》(EMAS) 等公认的管理体系，这些资料亦可作为附加信息的有用来源。

环境标准为：

#### ① 环境许可证与报告

- 应取得、维护并更新所有必需的环境许可证（如排放监控）、批准文书和登记证，并且遵循其操作和报告要求。

#### ② 预防污染和节约资源

- 应当采取措施从源头上降低或消除污染物的排放、释放以及废弃物的产生，例如增加污染控制设备，改进生产、维护和设施流程，或采取其他措施。
- 应当采取措施有节制地使用自然资源，包括水、化石燃料、矿产和原始森林木材，例如改进生产、维护和设备工艺，使用替代性材料，重复利用、保护资源、回收利用的策略或其他方法。

#### ③ 有害物质

- 应当识别、标记和管理会对人类或环境造成危险的化学品、废弃物及其他材料，确保其得到安全处理、移动、储存、使用、回收或再利用和处置。

#### ④ 固体废弃物

- 供应商应采用系统方法识别、管理、减少、负责任地处置或回收固体废弃物（无害废弃物）。

#### ⑤ 废气排放

- 对于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喷雾、腐蚀性物质、悬浮粒子、消耗臭氧层物质及燃烧副产品，应在排放之前按要求进行分类、常规监测、控制和处理。消耗臭氧层物质应按照《蒙特利尔议定书》和适用的条例进行有效管理。
- 供应商应对其空气排放物控制系统的运行状况进行常规监控。

#### ⑥ 限用物质

- 供应商应当遵守有关在产品中以及制造过程中禁用或限用某些特定物质（包括回收和处置标志）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

#### ⑦ 水资源管理

- 供应商应实施水资源管理计划，以记录、分类和监测水资源及其使用和排放情况；寻求保护水资源以及控制污染渠道。
- 所有废水在排放或处置前，需按要求对其进行分类、监测、控制和处理。
- 供应商应对其废水处理和控制系统的运行状况进行常规监控，以确保最佳性能和合规性。
- 为防止雨水排水造成的污染，供应商必须在雨水的排水路径上建立起防止污染物质流入的机制，并付诸实施。
- 供应商必须追求用水量最小化的目标并付诸行动。
- 供应商必须正确掌握干旱、洪水、水质污染等有关水的风险。

### ⑧ 能源消耗与温室气体排放

- 供应商应制定公司的温室气体减排目标。  
应对照温室气体减排目标，跟踪、记录和公开报告能源消耗和所有相关的 1 类和 2 类温室气体的排放情况。
- 供应商应探索开发方法以提高能源效率，并最大程度地减少能源消耗与温室气体排放。除 1 类和 2 类之外，还应同样致力进行 3 类温室气体减排。

## (4) 道德伦理

为履行社会责任并确立市场成功地位，参与者及其代理机构应遵循最高标准的道德要求，包括：

### ① 诚信经营

- 在所有商业交往中都应秉承最高的诚信标准。参与者应采取零容忍政策，禁止任何及所有形式的贿赂、腐败、敲诈勒索和贪污。

### ② 无不正当优势

- 不得为取得业务上的不正当利益而对公务员或公共机构的高管及职员，或商务交往伙伴直接或间接接受、承诺、询问或暗示经济上的利益。
- 所在地的法令、社会或商务习惯上明确允许的行为除外，不得设宴或接受宴请。
- 应实施为遵守防止贿赂相关法令的以员工为对象的教育和培训，并制定及实施监控遵守状况的程序。

### ③ 信息披露

- 所有业务往来均应透明，并且准确地记录在参与者的商业账簿和记录中。
- 应根据相关法规和现行行业实践披露有关参与者的劳工、健康与安全、环境实践、业务活动、结构、财务状况和绩效等信息。
- 不允许伪造记录或虚报供应链中的各种实际运营情况。

**④ 知识产权**

- 应尊重知识产权，技术或经验知识的转让应以保护知识产权的方式进行，并且应保护客户和供应商的信息安全。

**⑤ 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

- 应秉持公平业务、广告发布和竞争的标准。

**⑥ 身份保护和反报复政策**

- 除非法律禁止，否则应制定并实施各项规程，确保向供应商和工人检举者\*提供保护，确保其举报的保密性及匿名性。
- 供应商应为其工人制定沟通程序，使工人能够提出任何问题，而不担心遭到打击报复。  
\*举报者定义：揭发某公司的某位工人或官员，或者某公务人员或官方机构的不当行为的任何人。

**⑦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

- 供应商应采取政策，对其生产的产品中的钽、锡、钨和金的来源和监管链进行尽职调查，以合理确保其来源符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或同等和公认的尽职调查框架
- 该政策应在公司网站等处公布
- 应按照 OECD 尽职调查指南采取措施，如有问题则应采取纠正措施。
- 应遵循行业标准对供应商实施冶炼厂调查。
- 应要求供应商从取得第三方审计公司的 Conformant 认证的冶炼厂采购 3TG、钴和云母。
- 供应商应对这些矿物的来源和产销链进行尽职调查，并且应客户要求向客户公开他们的尽职调查措施。

**⑧ 隐私**

- 供应商应承诺保护与其有业务往来的所有人士（包括供应商、客户、消费者和工人）的个人信息，以满足上述相关人士的保护其合理隐私的期望。
- 收集、存储、处理、传输和分享个人信息时，参与者应遵守与隐私和信息安全有关的法律和法规的要求。

**⑨ 合理的进出口管理**

- 在涉及法律中另有规定的技术和物品的进出口时，供应商应建立起明确的管理体系，妥善地履行进出口手续。
- 法律中另有规定的技术和物品是指，在依据国际协议等（如瓦森纳协定等）而制定的法律法规中，明确规定属于进出口相关管制对象的零部件、产品、技术、设备、软件等。此外，在经营进出口业务之前，供应商也可能需要向官方监督机构申请办理经营许可等。

## (5) 业务可持续计划 (BCP)

企业应预测到供应链上的风险，制定业务可持续计划 (BCP)。在发生灾害等风险时，企业还需要认知供应链内所存在的风险，第一时间就其对生产/采购所造成的影响开展调查，并公开该信息。

### ① BCP 的制定和管理

- 企业必须制定业务可持续计划 (BCP)，以图将大规模自然灾害中的损失控制在最小限度，并尽早恢复生产。
- 企业必须开展培训，定期对业务可持续计划 (BCP) 进行重估和修订。

### ② 认知重要原材料和零部件并采取风险对策

- 企业应明确在发生灾害时可能对恢复生产构成阻碍的原材料和零部件，并明确采取何种对策，包括多源化、确保库存等。

### ③ 掌握供应链的实情

- 企业必须掌握其所采购产品的生产场所以及供应商的紧急联系方式，建立起相应的体系，以确保在发生灾害时可以第一时间确认其对生产/采购所构成的影响。

### ④ 发生灾害时对影响情况进行调查

- 企业应建立起相应的体系，以确保在发生灾害时可以第一时间确认生产设备、建筑物、员工的受灾情况，及其对生产/采购所构成的影响，并与客户联络。

## (6) 信息安全

- ① 应在公司内部构建并运用信息安全相关机制（任命负责人、制定规则、定期对员工开展教育、监查、管理委托方、应对泄漏事故等）。
- ② 针对网络攻击等威胁，企业应采取防御措施，妥善管理，以确保己方和他人免受损失
- ③ 应采取物理性、技术性的机密防泄漏对策，包括限制文件访问、电脑等的用户认证、限制进入涉及机密信息的区域、上锁、出入管理等。
- ④ 除本公司自有机密信息外，对于从客户或第三方处接收的机密信息，也同样应进行适宜的管理和保护，所接收的机密信息发生信息安全事故时，应及时联系机密信息提供方。

## (7) 管理体制

供应商应采用或建立与本准则范围相关的管理体系。在设计该管理体系时，应确保：(a) 符合与参与者的经营和产品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客户要求；(b) 符合本准则；以及 (c) 识别并降低与本准则相关的经营风险。该体系还应促进持续改进。

该管理体系应包含以下要素：

**① 公司承诺**

- 供应商经营层应制定包含合规性和持续改进承诺的企业社会-环境责任方针，并以当地语言在工厂内发布。

**② 经营层问责和责任**

- 供应商应明确指定负责确保实施管理体系和相关项目的经营层人员 and 公司代表。内容涉及劳工、环境、安全健康、伦理、BCP 及信息安全（以下简称为“本准则相关项目”）。经营层应定期审查本准则相关项目管理体系的状态。

**③ 法律要求与客户要求**

- 在包含本准则要求的相关项目中，必须具备用以识别、监控和了解适用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的程序。

**④ 风险评估与风险管理**

- 供应商应具备识别本准则相关项目风险的程序（法律遵守、环境、安全健康、公司义务相关的用工规范及伦理道德）的
- 供应商应确定各风险的相对重要程度，采取适当的方法进行管理和物理控制，从而管理已识别的风险并确保合规。

**⑤ 改进目标**

- 供应商应制定书面的绩效目标、指标和实施计划，并定期评估这些目标、计划的执行情况，从而提高供应商的社会、环境以及健康和安全的绩效。

**⑥ 培训**

- 供应商应对管理职和一般员工开展培训，内容包含与本准则相关项目的政策、程序和改进目标，以及适用的法律和法规要求。

**⑦ 沟通**

- 供应商应具备向员工、供应商和客户清晰准确地传达企业政策、实践、期望和绩效信息相关的程序。

**⑧ 员工反馈、参与和投诉**

- 供应商应制定程序，用于评估员工对此准则所记载的项目的了解程度，把握员工意见及违反情况，获取反馈，并用于促进持续改进。
- 供应商应必须为员工提供安全的环境，让他们能在不担心打击或报复的情况下表达不满和提供反馈意见。

⑨ 审核与评估

- 供应商应定期进行自我评估，确保符合本准则相关项目的法律法规要求、本准则相关项目的要求以及涉及社会和环境责任的客户合同要求。

⑩ 纠正措施程序

供应商应具备用以及时纠正本规范相关项目内外部评价、检查、调查以及审查中发现的缺陷的程序。

⑪ 文件和记录

- 供应商应创建并维护文件和记录，确保遵循本准则相关项目的规范并符合公司的要求及保护隐私的相关保密条款。

⑫ 供应商责任

- 供应商应具备用以向供应商传达本准则要求并监督其遵守本准则情况的程序。

## < 参考资料 >

本指南在起草时参考了如下标准。

- 世界人权宣言  
<https://www.un.org/en/about-us/universal-declaration-of-human-rights>
- ILO<sup>※1</sup> 国际劳动标准  
<https://www.ilo.org/public/english/standards/norm/whatare/fundam/index.htm>
- 联合国全球契约  
<https://www.unglobalcompact.org>
- 国連 ビジネスと人権指導原則  
[https://www2.ohchr.org/english/bodies/hrcouncil/docs/17session/A.HRC.17.31\\_en.pdf](https://www2.ohchr.org/english/bodies/hrcouncil/docs/17session/A.HRC.17.31_en.pdf)
- RBA<sup>※2</sup> Code of Conduct 7.0  
<https://www.responsiblebusiness.org/code-of-conduct/>
- JEITA 一般社団法人 电子信息技术产业协会 “负责任的企业行动指南”  
<https://www.jeita.or.jp/cgi-bin/public/detail>
- 经合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之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  
<https://www.oecd.org/daf/inv/mne/OECD-Due-Diligence-Guidance-MineralsEdition3.pdf>
- 负责任的矿物采购 倡议 RMI<sup>※3</sup>  
<https://www.responsiblemineralsinitiative.org/>
- 村田制作所开展 CSR 活动的方法  
[https://corporate.murata.com/zh-cn/csr/way\\_of\\_thinking/policy](https://corporate.murata.com/zh-cn/csr/way_of_thinking/policy)

※1 :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2 : 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3 : Responsible Minerals Initiative

《文件修订历史记录》

制定 2020 年 9 月第 1 版

修订 2022 年 9 月第 2 版